

# 2021年江苏省知识产权发展与保护状况白皮书

2021年，是江苏知识产权发展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在江苏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江苏省知识产权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和《“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坚持高质量发展，强化全链条保护，加强顶层设计，深化改革创新，全年工作成效显著：《江苏省“十四五”知识产权发展规划》印发实施，《江苏省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纲要（2021-2035年）》编制完成，全国首部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省级地方性法规《江苏省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条例》通过初审，在中央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检查考核中再获优秀等次，知识产权综合发展指数位居全国第二位，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

## 一、知识产权强省建设迈进新征程

（一）知识产权强省建设描绘新蓝图。《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将“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作为独立章节，并将“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纳入主要指标体系。全国首部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省级地方性法规——《江苏省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条例》通过初审。江苏省政府与国家知识产权局召开新一轮知识产权合作会商会议，共同签署《共建现代产业体系自主可控知识产权强

省合作会商议定书》，为“十四五”时期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工作明确了目标、任务、举措和实施蓝图。《江苏省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纲要（2021-2035年）》和有关配套措施编制完成。《江苏省“十四五”知识产权发展规划》正式印发，明确建设“五区五高”、实施“八项工程”的目标任务。《江苏省“十四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把“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作为独立的一节列入重点任务。《江苏省“十四五”科技创新规划》融入更多知识产权要素，明确提出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江苏省“十四五”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就知识产权布局、知识产权强企和知识产权服务等作出要求。《江苏省出版（版权）业“十四五”时期发展规划》初稿编制完成，完成《作品自愿登记试行办法》《著作权行政处罚实施办法》修订工作和民间文艺版权保护立法调研工作。省知识产权和商标战略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2021年江苏省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工作计划》，各成员单位紧扣“十四五”开局起步，坚持规划引领、各司其职、加强协同，统筹谋划全省知识产权事业发展。

（二）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取得新成绩。各设区市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工作，因地制宜，开题破局，知识产权管理融合发展不断深化。南京市首单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在深交所发行，票面利率全国最低、发行规模全省第一，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普惠金融“南京模式”被商务部列为全国服贸改革试点并向全国推广。无锡市推进知识产权金融赋能工程，召开知识产权金融工作座谈会、地

理标志保险工作交流会，开展“知惠过年”行动，全国首笔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质押贷款成功落地。徐州市创新构建知识产权“一站式”服务平台，提高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的网络化、便捷化和自动化水平，“七聚七提”加强全链条保护受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领导批示肯定。常州市委市政府出台《关于促进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明确支持知识产权提质发展，实施专利强链计划，鼓励重点产业链企业围绕关键技术研发项目，开展专利导航。苏州市高规格召开知识产权保护大会，发布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推出知识产权“新政30条”，加快构建知识产权保护最优生态，企业知识产权登峰行动计划获省领导批示肯定。南通市着力打造“1+2”协同保护新格局，中国（南通）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成运行，月均业务量居全国前列，中国南通（家纺）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在上年度考核中位列全国第一，中国海安（家具）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加快建设。连云港市县两级共同推动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和非诉纠纷调解机构网络建设工作，全省首家实现县区维权援助机构和非诉调解机构全覆盖。淮安市成功启动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业务淮安受理窗口和淮安市知识产权大数据平台，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公众号专文推广。盐城市知识产权部门推进落实“高企知识产权护航行动”，首次创设高企知识产权提升工程项目，催生了一批优质知识产权，有效促进企业、行业、产业联动转型升级。扬州市实行“一县一地标”培育计划，“地理标志助力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的做法被权威媒体广泛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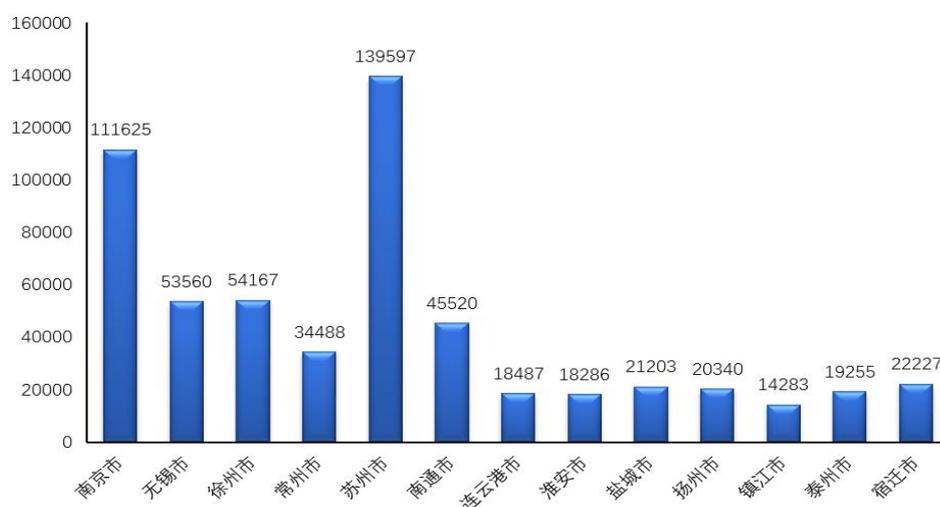
成功举办“好地方·事好办”首届中国·扬州品牌文化节会展活动。镇江市积极发挥专利信息在产业布局和发展规划中的决策支持作用，主动融入镇江产业强市发展“一号战略”，在全省率先探索建设商标品牌指导站。泰州市积极筹建知识产权运用促进中心，创新专利标准化机制，有效放大“专利+标准”叠加效应，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宿迁市围绕地方特色产业，开展知识产权护航“中国酒都”行动，实施酒类企业高知名商标品牌、高价值专利培育工程，指导开展酒类知识产权纠纷调解，联合多部门开展专项执法行动。

## 二、知识产权创造主要指标再上新台阶

(一) 商标申请、注册情况。2021年，全省商标申请量582891件，同比降低3.51%，全省商标注册量517387件，同比增长36.60%，有效商标注册量2397375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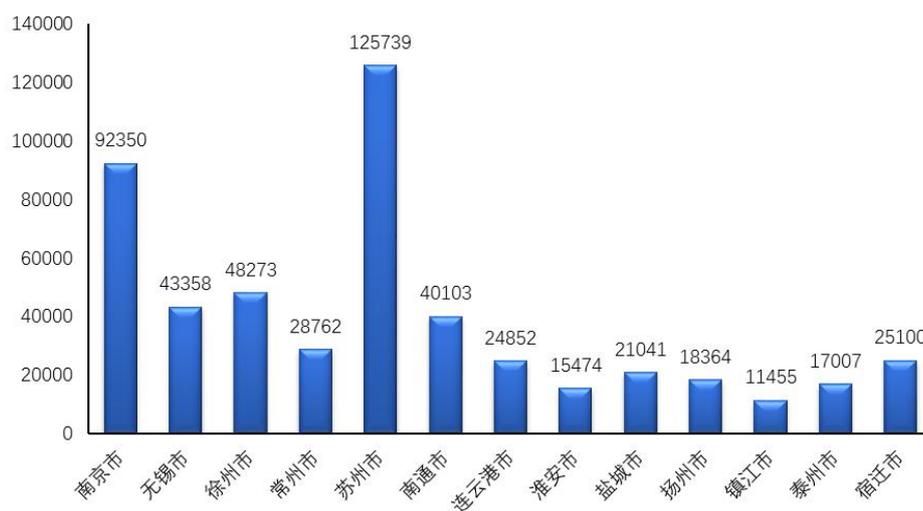
2021年全省商标申请量按地区统计图

单位：件



2021年全省商标注册量按地区统计图

单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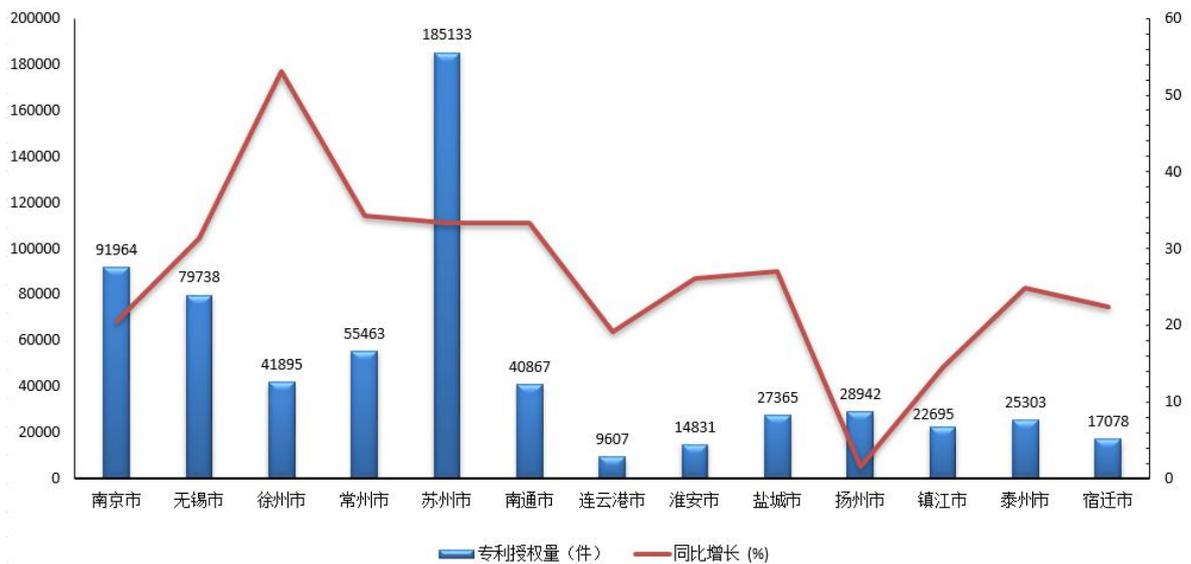


(二) 专利申请、授权与拥有情况。2021年全省专利授权量640917件；PCT专利申请量7168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41.17件，连续6年保持全国省区第一，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13.99件，是全国平均的1.87倍；在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奖评选中我省获专利金奖5项、外观设计金奖1项，占金奖总数的15%，同时获得最佳组织奖，实现历史性突破。企业专利授权量占总量的比重达到85.28%，比2020年底提高了1.18个百分点，结构进一步优化。

专利授权。2021年，全省专利授权量640917件，同比增长28.40%。从专利类型看，发明专利授权量68813件，同比增长49.67%，高于全国水平16.72个百分点，占专利授权总量的10.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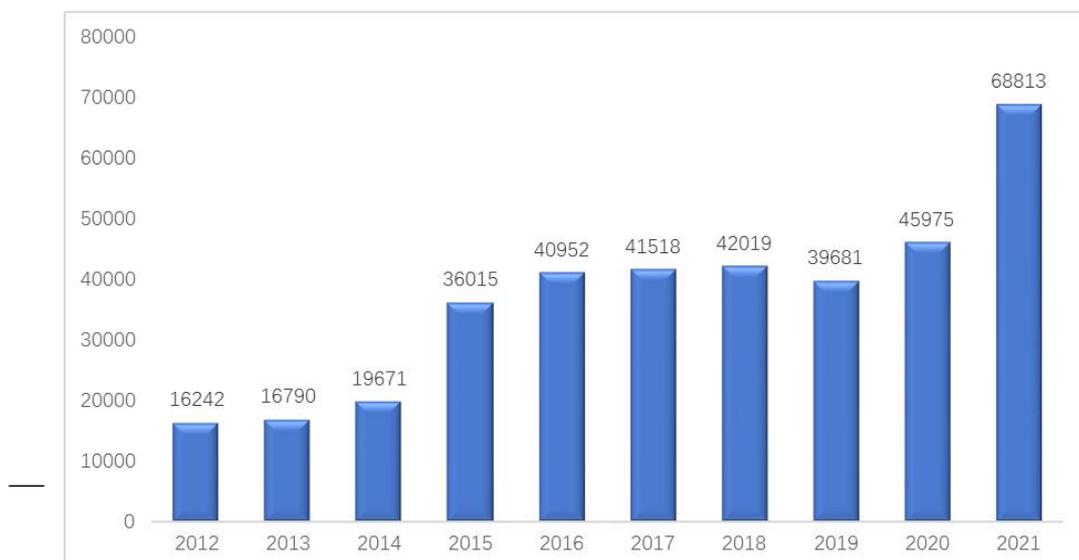
实用新型专利授权量515935件，同比增长27.11%，占专利授权总量的80.50%；外观设计专利授权量56169件，同比增长18.73%，占专利授权总量的8.76%。

2021年全省专利授权量按地区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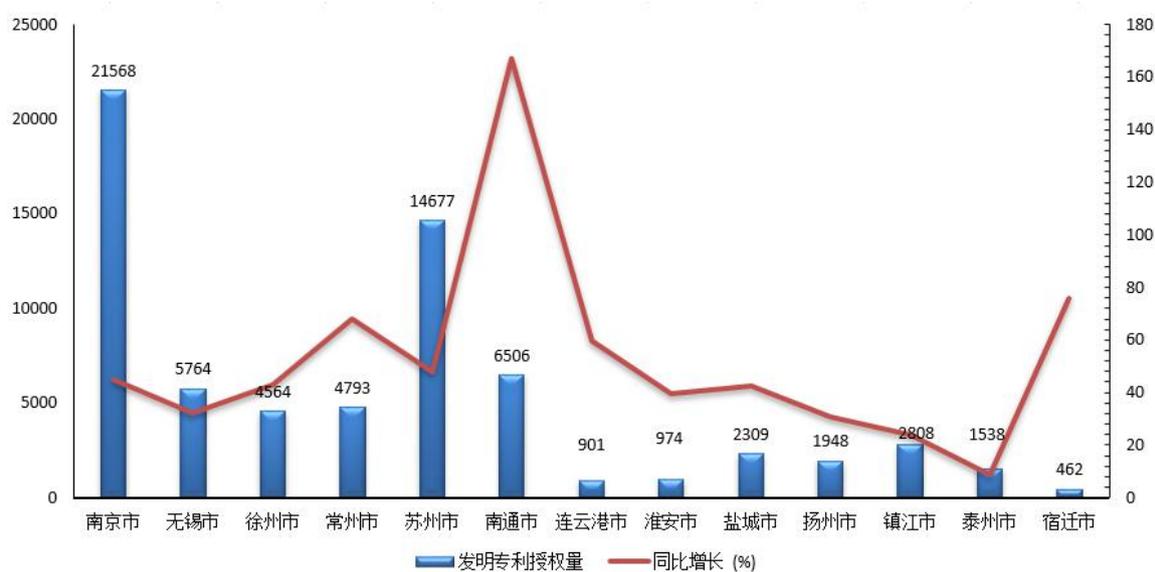


2012-2021年全省发明专利授权量统计图

单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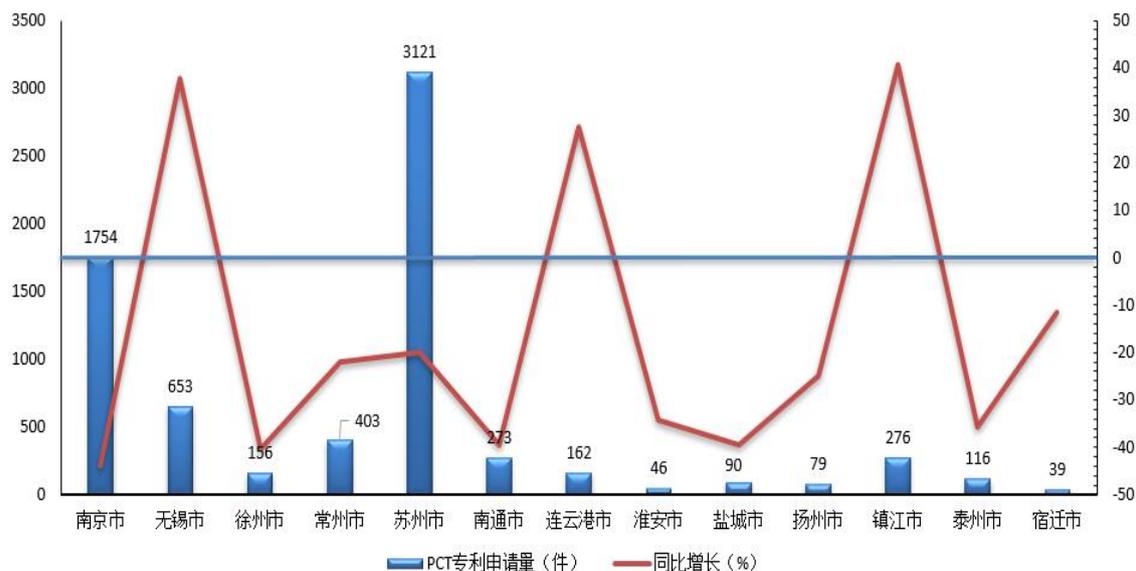


2021年全省发明专利授权量按地区统计图



PCT专利申请。2021年，全省PCT专利申请量7168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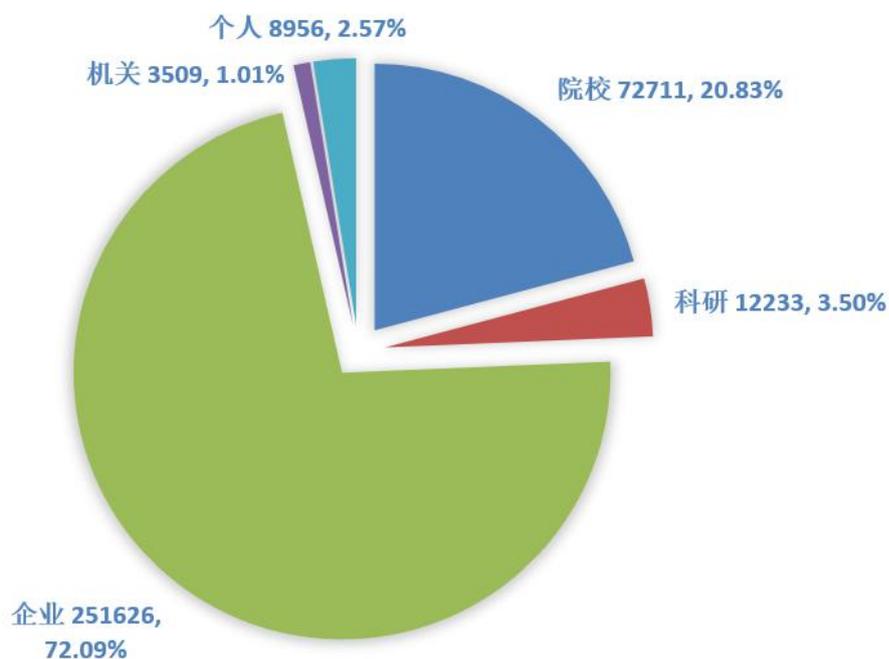
2021年全省PCT专利申请量按地区统计图



发明专利拥有量。截至2021年底，全省有效发明专利量349035件，其中，大专院校有效发明专利量72711件，占比20.83%；科研机构有效发明专利量12233件，占比3.50%；企业有效发明专利量251626件，占比72.09%；机关团体有效发明专利量3509件，占比1.01%；个人有效发明专利量8956件，占比2.57%。全省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41.17件，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13.99件。

截至2021年底全省有效发明专利量按权利主体统计图

单位：件



截至 2021 年底全省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按地区统计表

单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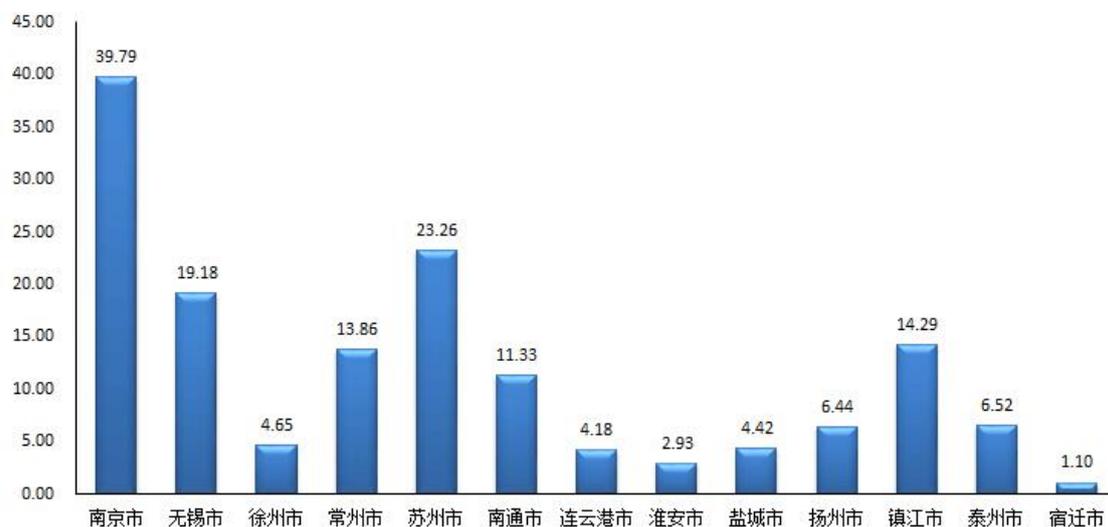
地区	总人口 (万人)	有效发 明专利 量	万人发明专 利拥有量 (件/万人)	专利权人类型				
				院校	科研	企业	机关	个人
南京市	931.97	88932	95.42	39230	5996	41107	730	1869
无锡市	746.40	37270	49.93	6300	1722	27797	632	819
徐州市	908.39	20719	22.81	5163	44	14801	89	622
常州市	527.96	23670	44.83	5029	888	16932	214	607
苏州市	1274.96	85957	67.42	4995	2171	77251	218	1322
南通市	772.80	32395	41.92	1726	385	28322	897	1065
连云港市	460.10	4784	10.40	297	277	3857	66	287
淮安市	455.92	4374	9.59	978	159	2700	361	176
盐城市	671.06	11993	17.87	1094	117	10279	58	445
扬州市	456.10	10033	22.00	1811	217	7665	34	306
镇江市	321.10	15561	48.46	5877	204	9055	111	314
泰州市	451.68	10811	23.94	177	21	9538	91	984
宿迁市	498.82	2577	5.17	34	32	2365	7	139
*其他	/	23	/	0	0	21	1	1
苏南	3802.39	251326	66.10	61431	10981	172142	1905	4931
苏中	1680.58	53239	31.68	3714	623	45525	1022	2355
苏北	2994.29	44511	14.87	7566	629	34002	581	1669
全省	8477.26	349035	41.17	72711	12233	251626	3509	8956

注：1.总人口数据来自《江苏统计年鉴 2021》。

2.\*为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供数据中无法归类的部分。

截至2021年底全省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按地区统计图

单位：件



(三) 地理标志注册登记情况。2021年，全省新增地理标志商标29件，新增农产品地理标志20件，截至2021年12月底，全省地理标志商标注册总量达378件，有效地理标志产品为91件，登记保护农产品地理标志总量为137件。

截至2021年底全省各设区市地理标志统计表

单位：件

地区	地理标志商标	地理标志产品	农产品地理标志
南京市	17	4	8
无锡市	15	9	4
徐州市	15	6	9
常州市	16	2	7

地区	地理标志商标	地理标志产品	农产品地理标志
苏州市	20	17	14
南通市	29	13	16
连云港市	11	12	5
淮安市	127	2	4
盐城市	57	10	19
扬州市	32	5	8
镇江市	11	3	4
泰州市	15	6	11
宿迁市	13	2	23
省属	/	/	5
<b>全省</b>	<b>378</b>	<b>91</b>	<b>137</b>

（四）著作权登记与合同备案情况。2021年，全省完成作品登记371776件，比上年增长31.84%。登记作品中，美术作品占55.87%，文字作品占17.68%，录音制品占10.51%，视听作品占9.73%，摄影作品占4.05%，其他类型（口述、录像制品、设计图等）占2.16%。2021年，全省完成著作权合同登记1777件，其中图书版权引进合同登记647份。

（五）植物新品种权申请、授权情况。截至2021年底，全省农业植物新品种权累计申请量为436件，授权量为292件；全省林业植物新品种权累计授权量为214件。

(六)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情况。截至2021年底，全省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量为8915件，其中2021年新增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2915件，同比增长7.84%。

2021年1-12月全省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统计表

单位：件

设区市	2021年度登记量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累计登记量
南京市	1045	2792
无锡市	637	2519
徐州市	34	151
常州市	109	326
苏州市	783	2203
南通市	136	412
连云港市	58	189
淮安市	14	54
盐城市	23	98
扬州市	31	86
镇江市	14	43
泰州市	24	31
宿迁市	7	11
<b>合计</b>	<b>2915</b>	<b>8915</b>

### 三、知识产权保护开创新局面

（一）严保护政策导向更加明确。江苏省委省政府首次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纳入省级督查检查考核事项，对设区市党委、政府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检查，全面压实属地责任。将“每十亿元GDP发明专利拥有量”指标纳入2021年度省对设区市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考核共性指标体系，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纳入线上展会招标、评审标准和展会绩效考核标准，进一步调整优化省营商环境评价知识产权指标体系。省财政加大对知识产权保护资金投入支持，不断优化资金分配方式，提高知识产权保护类资金在专项资金中的比重。苏州、南京完善保护体系做法入选全国营商环境评价标杆城市典型做法，南京市、昆山市、武进高新区在全国率先试点建设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

（二）行政执法震慑效果明显。持续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对侵犯知识产权行为形成有力震慑。省知识产权局面向展会、电商平台、实体市场等重点领域，制定行政保护年度工作方案，专利行政裁决相关经验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司法部在全国推广，2件案件分别入选全国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典型案例；省市场监管局联合省知识产权局开展冬奥会、冬残奥会奥林匹克标志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集中执法力量，对侵犯奥林匹克标志知识产权“零容忍”，转办并指导各市办理北京2022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组委会移交案件线索8件。2021年，全省处理专利侵权纠纷案件4564件，同比增长23.61%；处理专利商标行政处罚案件3908件，罚没款

8762.6万元；共立侵权盗版案件641起，其中行政案件196起，刑事案件36起，调解案件409起，涉案金额1.6亿余元；省农业农村厅对重点地区种子市场开展专项督查，排查涉嫌侵权品种和白皮袋种子等；全省林业系统立案查处种子案件66件，罚没金额229万元；全省公安机关共立案侦办各类侵权假冒犯罪案件2609起，破案1637起，抓获犯罪嫌疑人5488人，涉案金额20亿余元，工作绩效名列全国前茅；南京海关扣留侵权货物3882批次，涉案货物数量61.78万件，涉案货物价值415.50万元，同比分别增长20.15%、69.03%和299.79%。

（三）司法保护力度持续加强。发挥司法保护主导作用，持续推进最严格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省法院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涉外知识产权审判工作的纪要》，编制《侵害商标权民事纠纷案件审理指南》《侵犯商业秘密民事纠纷案件审理指南》，指导全省知识产权审判工作。2021年，全省法院系统新收各类知识产权案件31137件，审结29154件，适用惩罚性赔偿判决案件80件，知识产权案件裁判文书连续三年入选全国百篇优秀裁判文书。省法院联合省知识产权局印发《关于建立知识产权纠纷在线诉调对接机制的通知》，推动知识产权纠纷在线诉调对接工作，构建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确认制度，进一步畅通纠纷解决渠道，全年调解案件1021件。省检察院实质化推进高检院部署的知识产权检察职能集中统一试点工作，抽调骨干组建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负责知识产权“四检”案件办理和业务指导，相关

做法得到高检院的肯定。全省检察机关共办理各类知识产权案件1193件，其中刑事案件1118件，民事支持起诉案件58件，公益诉讼案件7件，1件案件入选高检院第二十六批指导性案例，2件案件入选高检院2020年度检察机关保护知识产权典型案例。

（四）协作保护进一步加强。省知识产权和商标战略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合沪、浙、皖等地知识产权协调议事机构共同召开长三角知识产权新闻发布会，发布知识产权发展和保护状况，签署合作举办新兴产业知识产权与保护论坛协议书。2021年，省知识产权局受理长三角区域违法案件线索37件、移送10件。省市场监管局组织召开第三届长三角地区市场监管执法协作会议，长三角三省一市代表就“知识产权执法方面的优势与不足及知识产权案件长三角一体化执法协作”展开了专题讨论。省检察院与上海市、浙江省检察院联合建立了“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知识产权检察保护中心”，并组建了青吴嘉检察联合办案组。

（五）保护载体建设成效突出。2021年，江苏省获批建设中国（江苏）、中国（无锡）、中国（泰州）3个保护中心，全省保护中心累计8家、数量居全国第一，维权援助机构达163家，在全国率先提出的“1+13+N”快速协同保护体系初步形成。服务重点备案企业近万家，通过预审发明专利平均审查周期由22个月缩短至6个月，提供咨询服务10672次，受理维权援助申请761件，调解知识产权纠纷1398件。常州保护中心、南通快维中心获国家

知识产权局通报表扬。

#### 四、知识产权运用取得新进展

（一）知识产权运营平稳推进。省财政厅、省知识产权局联合印发《江苏省专利转化专项计划实施方案（2021-2023）》，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获中央财政资金奖补1亿元，支持20家高校院所、5家产业园区建设知识产权运营中心，8家机构搭建公共服务平台，4个设区市建设专利转化引领城市，大力促进知识产权转化。省科技厅推进省科技资源统筹服务中心和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建设，“专利（成果）拍卖季”“J-TOP创新挑战季”成交额均创历史新高，2021年，全省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3000亿元、增幅超过29%。

（二）知识产权金融创新推进。省知识产权局组织中国银行、建设银行等开展银企对接活动，2021年，全省专利商标质押融资金额达286.45亿元，同比增长81.63%，惠及企业2555家，同比增长72.17%，其中1000万元以下普惠性贷款惠及企业数占比达86.97%，“互联网+知识产权+金融”模式被中国银行、建设银行总行在全国推广。省商务厅、省知识产权局联合推进提升知识产权服务便利化水平、强化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等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任务，两个案例入选国务院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最佳实践案例”，由商务部在全国推广。省地方金融监管局指导省担保公司与银行业金融机构合作，为我省小微科技型企业提供普惠性质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破解科技型企业

融资过程中抵押物不足的问题，2021年，省担保公司为20余家小微企业提供了4000余万元知识产权融资担保服务。

（三）专利导航评议持续推进。深化专利导航工程，开展先进碳材料、车联网等12个产业专利导航项目，举办10场导航成果发布会，发布智能电网等10份导航报告，惠及企业600余家。加强重点产业专利分析，开展生物药、化学药、汽车芯片、纳米碳材料等领域专利分析。组建7家专利导航服务基地，为全省专利导航服务体系建设试点探路。开展《江苏省专利导航工作实务指引》编制项目，推进我省专利导航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南京、常州、镇江等专利导航全面融入地方产业发展。完成省科技厅重大科技成果转化、省科技厅“高企申报”等项目的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共涉及专利约5万件。

## 五、企业知识产权工作实现新提升

（一）培育示范效应更加彰显。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升级工程，全省13个设区市均设立市级项目，2021年，省市县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累计达413家，在生物医药等领域培育一批高价值专利，得到省委、省政府、省政协领导批示肯定。制定《省重大创新载体重点企业名录》，实施企业分级分类培育，2021年，新增知识产权贯标企业7399家、累计2.5万家。实施战略推进计划企业50家、累计949家，企业专利授权量占总量的比重达85.28%，比2020年提高1.18个百分点，万企有效注册商标企业数1014.38家，比2020年底增长107.39家。

（二）产业强链深入推进。以链主龙头企业、重点实验室等为重点，创新开展知识产权助力产业强链“产才对接”行动，为我省6家龙头企业、4家重点科研机构对接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江苏中心人才团队，形成了首批10对产才组合，推动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深度融入产业创新发展。加大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建设推进力度，制定印发《关于加强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备案管理促进联盟健康发展的通知》，推动构建以知识产权为核心纽带的产业发展联合体。2021年，全省新增备案联盟5家、成员企业130余家，全省备案联盟累计达17家、成员企业近700家。

（三）商标品牌培育逐步深化。持续推进“苏地优品”培育、宣传、推介，2021年，5件地理标志入选国家首批地理标志运用促进重点联系指导项目，徐州邳州、淮安盱眙获批建设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南京建成地理标志产品追溯平台，扬州“地理标志助力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的做法被权威媒体广泛报道，镇江在全省率先探索建设商标品牌指导站。省商务厅举办“江苏优品·畅行全球”“云聚江苏·服务全球”等系列线上展会，与跨境电商平台、国际行业商协会合作，搭建平台助力江苏品牌走出去。

## 六、知识产权服务彰显新作为

（一）公共服务便捷高效。“互联网+政务服务”全面推进，2021年，知识产权代办业务线上办理率超98%。减费惠企政策常态开展，办理专利费减备案企事业单位8.8万家，推荐优先审查1.22

万件，同比增长60.1%。“知识产权保护一件事集成服务”入选国家发改委和科技部全面改革创新任务揭榜清单。徐州、连云港、盐城、泰州获批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业务窗口，全省累计达到12家。南京、苏州实现知识产权业务受理“一窗通办”。加快建设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体系，2021年，建成上线省知识产权大数据平台，升级江苏版权服务平台，新获批高校国家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3家、累计10家，新建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TISC）2家、累计5家，认定首批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40家，其中备案国家网点6家，实现了信息公共服务机构设区市全覆盖。2021年，全省新建9家基层版权工作站，目前总数达184家，专兼职工作人员达400余人，进一步提高版权公共服务体系覆盖范围和服务质量。

（二）“集聚区”效应逐步显现。无锡依托保护中心建设服务业集聚区取得显著成效，苏州高新区、南京江宁区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获批开展国家专利代理对外开放试点，南通、镇江服务业加速集聚。2021年，全省新增专利代理机构174家、累计达727家，新增商标代理机构1381家、累计达5200余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总数超过6000家。网上定期公开全省专利代理机构基本信息和专利代理质量信息，为创新主体高效便捷选择知识产权代理服务提供有效参考。

（三）服务监管扎实推进。省知识产权局围绕打击非正常专利申请和恶意商标注册行为召开会议4次、印发文件5份，稳妥处

理我省疑似非正常专利申请，前三批撤回率达98.7%，高于全国水平1.7个百分点；约谈指导代理机构604家，立案17起，罚没款163.1余万元，知识产权代理监管工作获国家知识产权局通报表扬。省市场监管局深入推进全省知识产权领域市场主体信息归集公示工作，不断强化信用约束和失信惩戒。2021年，依托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经营范围中有“专利代理”、“商标代理”或“知识产权代理”的市场主体信息15666户，公示行政许可信息3017条，公示行政处罚信息220条，全省知识产权领域服务机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企业1300户，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89户。

## **七、知识产权宣传与人才培养做出新成效**

（一）宣传工作亮点突出。省知识产权局紧扣“庆祝建党100周年”，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国家和省“十四五”规划发布、新一轮局省合作会议召开等关键节点、重大事件，加强宣传策划，强化政策解读，开展主题宣传，推动知识产权文化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网络。领导小组办公室连续15年向社会发布“江苏省知识产权年度十大典型案例”，省法院向社会发布“年度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状况”及“十大典型案例及适用惩罚性赔偿案例”、《江苏法院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十大典型案例》，省版权局公布年度江苏省打击侵权盗版十大案件，省市场监管局发布2021年江苏省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保护十大典型案例”及“知识产权涉外十大典型案例”，展示我省依法严格保护知识产权的良好形象。省法院、省检察院、省版权局、省教育厅、省司

法厅、省市场监管局、省林业局、省知识产权局、南京海关等多部门精心组织“4·26世界知识产权日”“5·10中国品牌日”系列宣传活动，通过新闻发布会、公益广告、宣传片、相关赛事和征文等多种活动，借助国家、省级媒体平台以及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进行广泛宣传，共同营造尊重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良好氛围。

**（二）人才培养高效推进。**出台《江苏省“十四五”知识产权人才发展规划》。首次召开全省知识产权研究和人才培养机构建设座谈会，成立全国首个省级知识产权智库联盟，联合省教育厅设立江苏国际知识产权学院。制定《江苏省知识产权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评出我省高级知识产权师18人、首批正高级知识产权师3人。克服疫情影响，省市联动圆满完成全国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工作，培训知识产权师、专利代理师等后备人才1200余人。2021年，全省在校学习知识产权专业本科生1057名，研究生325名，比2020年分别增加125人和61人。苏州、南通等地将知识产权人才纳入本地人才政策。

## **八、知识产权国际交流合作拓展新空间**

**（一）积极开展沟通交流。**先后接待德国巴符州驻华代表处、英国驻华使领馆和香港贸发局来访，积极宣传我省知识产权工作取得的成绩和最新政策，探讨交流合作事宜，增进了解互信。编制《江苏省知识产权申请注册和维权指引（2021）》（英、日、韩文），通过省知识产权局英文网页，省外商投资协会、美中贸

易委员会、中国欧盟商会南京分会等向我省外资企业推送，便于国内外权利人在我省进行知识产权申请注册和维权活动。省知识产权局、省商务厅、省贸促会、省外资企业协会联合赴中以常州创新园、中德太仓工业园和中韩盐城产业园开展专题调研，为外资企业提供知识产权服务。

（二）持续打造国际合作平台。在疫情防控形势复杂多变的情况下，成功举办了第十七届中国（无锡）国际设计博览会，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总干事邓鸿森作视频致辞，进一步提升我省国际影响力和美誉度。省商务厅、省贸促会、省知识产权局成功举办2021国际知识产权应用暨项目合作大会，展示了我省依法保护知识产权的良好环境。省版权局指导吴江丝绸产业创建版权保护优秀案例示范点，版权保护“吴江模式”由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向全球推广。省农业农村厅在第二十三届（2021）江苏农业国际合作洽谈会上举办江苏·欧盟地理标志农产品推介会，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讲好江苏农产品地理标志精品故事，拓展合作交流。

（三）积极助力涉外维权。截至2021年底，江苏省获批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地方分中心累计3家，其中江苏分中心先后设立中以常州创新园工作站和韩国、法国2家海外工作站。省知识产权局组织编制发布“一带一路”重要支点国家和主要投资贸易国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指引，制定《境外展会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南》，编印美国337调查与应对江苏企业案例分析，追踪涉江苏企业美国“337调查”案件7起，指导32家企业积极应对

海外知识产权纠纷。省贸促会建立知识产权及涉外商事案件委托调解机制，推进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工作。省司法厅、省商务厅、省外办共同推动江苏驻德国、越南、新加坡等16个海外法律服务中心的规范化实体化运行，为走出去企业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提供零距离、高质量的服务。南通市积极打造“知联侨”海外服务中心。